

# 議事規則

主持人 致詞 2 分鐘

發表人 每人 15 分鐘（時間屆滿前 2 分鐘按鈴一響，時間屆滿時按鈴兩響，時間屆滿後每分鐘按鈴三響。）

評論人 每人 10 分鐘（時間屆滿前 2 分鐘按鈴一響，時間屆滿時按鈴兩響，時間屆滿後每分鐘按鈴三響。）

自由發言 每人 1 分鐘（時間屆滿時按鈴二響，時間屆滿後每半分鐘按鈴三響。）

綜合答辯 每人 3 分鐘（時間屆滿前 1 分鐘按鈴一響，時間屆滿時按鈴兩響，時間屆滿後每半分鐘按鈴三響。）